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聚投資
ZHONGJU INVESTMENT

ZHONG JU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中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世紀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9)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中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致本公司股東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執行董事羅厚杰先生親身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而執行董事李惠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強先生、嚴斐女士與李衛寧先生則透過電子方式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通告所載列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377,036,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贊成	反對
2.	重選李偉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77,036,000 100%	0 0%
3.	重選嚴斐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77,036,000 100%	0 0%
4.	重選劉源先生為執行董事	377,036,000 100%	0 0%
5.	重選楊劍先生為執行董事	377,036,000 100%	0 0%
6.	重選李健昌先生為執行董事	377,036,000 100%	0 0%
7.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77,036,000 100%	0 0%
8.	續聘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377,036,000 100%	0 0%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數目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20%	377,036,000 100%	0 0%
10.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10%	377,036,000 100%	0 0%
11.	以本公司所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	377,036,000 100%	0 0%

附註：

- (i) 有關上述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告。
- (ii) 票數百分比乃以親自或委派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為基數計算。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超過50%的票數贊成第1至11項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530,002,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ii)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iii)概無限制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iv)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僅有權投票反對決議案；及(v)概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示彼等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i)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託之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並無行使庫存股份之投票權；及(ii)概無已購回惟尚待註銷並因此須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從已發行股份總數中剔除之股份。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中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源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源先生、羅厚杰先生、陳華泉先生、李惠芳女士、李健昌先生及楊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偉強先生、李衛寧先生及嚴斐女士。